



土岐文庫
文庫17
W204
4



15-4止

紅印

文庫 17
W204
4



蜀碧卷肆

蜀碧

丹溪生彭遵泗馨泉編述男萃支延慶校訂

起順治戊子
止康熙癸卯

○先是崇正中川賊有姚天動黃龍聚黨劫掠。巡撫陳士奇及道臣陳其赤葛徵奇郡守王行儉巴令王錫營將趙榮貴等設奇夾擊斬賊一千七百有奇。生擒渠魁馬超一斗麻代天王等二十餘人。賊奔脫他徙。而沔縣人袁韜因姦嬖事發逃投響馬

蜀碧

卷四

昭和六十年二月一日贈
土岐善唐氏寄

010185185961

賊馬潮呼九思等繼踵姚黃日事掠殺及獻入遂乘勢據蓬州儀隴南部各地方殺老幼擄精壯掘墓開墳生死無得免者數年間烏合愈衆分為十二大隊時歲饑賊以人為食順治二年我巡撫李國英大破諸賊於遂寧之曠虛埧九思潮等走死韜以殘卒數百奔川東歸樊一衛

諸賊或稱四家或稱十三家袁韜武大定及夔州譚文譚詣譚宏巫山劉體純豐城胡明道金城姚

王川施州衛王光興皆甚著其王有進景果勒張顯劉惟靈白蛟龍楊炳英李世傑等莫可稽考總所謂十三家賊也

又獻忠未敗李自成之衆先潰出關袁宗第賀珍之徒偕郝搖旗李本榮黨守素李永亨等約結十三家出入巴渠巫峽間則所謂西山寇也又各州縣亂民號土暴子以打衙蠹為名凡胥吏之有聲者糾衆擒之或投之水或畀諸火甚則

食其肉。官司束手。無可如何。而一時紳士。身奴
悍僕。戕滅其主。起而相應。深山大谷中。監寨柵。標
旗幟。攻劫鄉里。以人為糧。其惡殆與猘等。其時川
南川北。畏土暴子。甚於流賊也。

戊

順治五年

明孽尚
分據蜀

○蜀大饑。人相食。○先是丙戌丁亥。連歲浹饑。至是
彌甚。赤地千里。糲米一斗。價二十金。蕎麥一斗。價
七八金。久之。亦無賣者。蒿芹木葉。取食殆盡。時有

畏珍珠二升。易一匙。不得而殆。有持數百金。買一飽
不得而死。於是人皆相食。道路饑殍。剥取殆盡。無所
得。父子兄弟。夫妻。轉相賊殺。其食人之法。亦有如下
羹羊。饒把火。和骨爛等名目。雞肋篇所載云云也。

○外王父遜菴先生云。往時避寇山中。經過一茅
屋。爇烟騰起。穀為居人。直入見釜中所煮。皆人
手掌腿足等物。駭愕失聲。時幸主者外出。不然
難免。

○家老僕云。宅外里許。有餓死於道者。某某謀夜定剥之。至則止存一頭。先為人所攫矣。余鬼時見親故中老叟。數人目黃如蠟。詢之皆啖人肝所致者。

眉州民陳大玉。劉尚等。居城南外五里賀家橋。有李三樹。熟而不取。計以誑行人。使之竊李。掩擒殺食。前後所食甚衆。庚寅年事定。被害民陳玉春。首於官。捕大玉等斬之。民始安枕。

○其時瘟疫流行。有大頭瘟。頭發腫赤。大兒如斗。有馬眼睛。雙眸黃大。森然挺露。有馬蹄瘟。自膝至脛。青腫如一。狀似馬蹄。三病中者不救。

○又鬼魅白晝出見。與人爭道。夜則聚於室中。噪聒不休。其名夢魂魔者。人方就枕。隱隱有物攝魂去。傍有覺者。疾呼可活。少頃難救。抹臉魔者。黃昏時。面皮自脫。若剥削然。不知所之。二物來時。形影模糊。死者甚衆。蓋殺劫之餘也。○故老云。夢

魂魔可以趕逐。而抹臉魔必
明火震鼓以守之。最難防備。

○又遭亂既久。城中雜樹蒼鬱成林。人家遺犬食
賊所殺人肉多。鋸牙若猛獸。群聚為寨。利刃不
能攻。為害滋甚。又多虎豹。形如魑魅。饕餮然穿
屋顛踰城樓而下。搜其人必重傷。斃即棄去。不
盡食也。白晝入城市。遺民數十家。日報為虎所
害。有經教日。而一縣之人俱盡殘者。

○諸將相攻。○時全川未附。諸將據地自擅。故巡撫
李乾德者。少遇異人。授天書。善占驗。諸將中惟許
袁韜武。大定韜。故姚黃餘孽。大定則小紅狼。別部
也。乾德欲與就功。結二人為心腹。先是李占春部
將董子金。有萬縣湖灘之戰。韜亦返關入佛圖關。
規重慶為己功。長至大會。韜自以位高。踞李上。占
春不平。心惡之。乾德又陰為構難。占春遂並惡乾
德。乾德夜坐船屋。仰視星氣。咄咄謂。今夕主急兵。
徒步走匿崖谷。頃之占春襲袁不克。搜乾德船。無

所得取其孥以為質。韜聞乾德亡，大哭既迎，至甚喜。占春是日亦歸其孥。表武遂居重慶，占春駐涪州之西平壩，四面阻水，結萬將營，賓客多歸之。于大海、薛忠州、花陵河與李唇齒，遵義守將王祥忌于李之盛，而又欲為好於表也。詐請占春議事，伏兵執之。軍中守者懈，占春踰垣出，殺追者。一日夜歸其壩上營，祥尋與韜而相責望，而楊展亦與祥有隙，遣子璟新攻之。璟新先襲殺馬應試，與祥戰敗歸，因是諸將相惡。

○表韜武大定歸楊展。○表武久駐重慶，士卒饒，李乾德遣人說展與合兵，因其餉，展喜納之，誓為兄弟。徙韜屯犍為，大定屯青神，厚給其貲，共犄角以防賊。

丑巳 順治六年。○是歲明孽相圖賊復自滇入蜀。

○朱容藩自稱楚世子，建行臺於夔州，稱制拜封。○時楊喬然已進總督范文光巡撫川南，呂大器以

大學士來督師。皆惡容藩。共謀誅之。

○李乾德使降賊袁韜武。大定刺楊展。○李占春素與展善。展以銀萬兩。米萬石餽之。袁武不說。乾德怨展。過已簡略。陰勸袁武圖展。三人合謀。會展壽。詭稱介。置宴於犍。為請之。展坦然不疑。以一僮隨往。既至。三人益為恭謹。疊相酬勸。展連飛數十觥。大醉。昇之密室。令力士刺之。○展起家武科。以進士第三人及第。智勇剋諸將。獻賊深畏之。川西東之起兵者。倚為長城。既死。人心解體。士無固志矣。是時已進爵華陽伯。

○袁韜武大定圍嘉定。三月陷之。○袁武賤殺展。以兵圍嘉定。展子璟新力拒之。三月城陷。璟新以親丁三百騎逃出。其妻陳氏指袁武罵曰。爾等窮來依我。我先人處以縣邑。資以多財。何負於爾。廼圖我家。真喪心犬彘也。袁武殺之。悉併展之貲與眾。乾德遂勸袁武保據嘉定。○璟新崇正壬午武舉。展長子。

○時州生員帥正邦。母馮氏守寡有姿。袁武強迫入贅。馮氏舉簪自刺死。

李占春聞展被害。率兵為展報仇。不勝而歸。曹勳與展刎頸交時。亦默然而阻。樊一衛投書責乾德。曰。嘉陵峨眉間。二三遺民。不與獻忠之難者。楊將軍力也。且背施忘好。而取人杯酒之間。天下其謂我何。乾德笑以為救時大計。詎監儒所能知耶。然蜀紳士無不切齒乾德者。

初王應熊既沒。兵部尚書呂大器奉永明王命來川。至涪州。與將軍李占春深相結。楊展及于大海。胡雲鳳袁韜武大定譚宏譚諧譚文以下皆受約。東大器因歷過諸鎮。謂監軍道陳計長曰。楊展志大而疎。袁韜武大定忍而好殺。王祥庸懦不足仗。事尚可為乎。後忽於石砭司夜遁。走黔之獨山州。鬱鬱疽發背卒。

庚順治七年。○賊與明孽各分據蜀。

○朱容藩敗死榮陽。○容藩據夔府。自稱天下兵馬副元帥。呂大器檄李占春于大海討之。容藩窘迫。北依二譚兵以攻石砭。占春來援。容藩兵敗走死榮陽。

依古

○秋九月。孫可望復遣兵圍蜀。○可望在滇聞袁韜武大定賊害。楊展將圖蜀。迺上書永明王為展訟冤。使王自竒將兵向川南。而別遣劉文秀白文選取遵義。

○劉文秀攻王祥於烏江。祥敗自刎死。○文秀文選等以兵至烏江。王祥力戰不勝自刎死。文秀降其衆二十萬。盡收遵義地。初獻入蜀。畏祥不敢窺遵義。前後拒守。凡八年。至是敗死。聞者惜之。時已晉爵綦江伯。

沙浦漢中獻遵

○劉文秀渡金沙江。攻建昌。原任長沙知縣高明死之。○文秀遣別將盧名臣取重慶。而已引兵渡金沙江。攻建昌。高明集士民拒於焦家屯。賊兵勢衆。

力不敵。嘆曰：我受朝廷官，豈可從賊乎？遂盡室自焚死。

○劉文秀攻陷越雋。○寇攻城，指揮王自敏妻周氏知不免，謂所親唐氏曰：前後等死耳，他日恐其遲也。遂挽唐氏閤室自焚。同時王氏、俞氏、宋氏、唐氏俱赴火死。皆受聘於人而未嫁者。

○劉文秀攻黎州，土千戶馬亭、李華宇等戰死。○初，亭、華宇及楊起、秦等佐馬京，被賊於龍觀川，賊敗

去。沉黎不被寇者數年。京卒亭襲為千戶，文秀至，竭力拒守，被執不屈死。華宇苦戰，為賊擒，剛之時年八十四。指揮丁應選亦以年老亡於陣前。共起兵富在姜黃、李奈、蔡包、張七、姓子弟頭人俱戰死。無一降者。○起、秦亦先以老病卒。

○劉文秀攻陷榮經，知縣黃儒死之。○儒，福建舉人。城陷，巷戰，被獲不屈，賊磔於縣之開善寺。

○劉文秀襲曹勛於雅州，取之。○勛初敗賊於雅州。

保據其境。與楊展相聲援。展死。勛勢孤。而劉道貞先以病卒。范文光因惡李乾德。殺展入山。不視事。勛左右無人。文秀突至。出勛不意。取之。

○劉文秀屯兵於天生城。○城在洪雅花溪口。賊至。踞之。時余飛單騎出現。為賊所圍。力殺十數人。死陣中。

卯辛順治八年。

○明孽與賊尚分據蜀。

○文秀大敗袁韜。武大定於嘉定降之。○初王自奇

兵至川南。袁武拒之。及聞文秀至。撤兵還。戰六戰。六勝。有輕賊心。俄而文秀以大兵壓其前。自奇從後。沂流尾擊。一戰。韜與大定大敗。悉就擒。降於賊。賊遂取嘉定。

李乾德被執。載舟中。不食者數日。屆月波澤。語弟升德曰。吾父死於敵也。吾不可以再辱。遂偕升德並閭家人俱赴水死。○乾德殺楊展。蜀人惡之。其死也。無稱之者。且曰。賊復入川。實彼召之。雖死。

能蔽其辜乎。

○重慶復陷於賊。○文秀既取嘉定。舉兵東下。而前破遵義時。所遣別將盧名臣者。入涪州。李占春迎戰於群猪寺口。而敗于大海。在忠州。力不支。遂共放舟出夔門。走荆楚。降於

王師。諸將盡散。無一人敢應敵者。譚宏譚請譚文皆降文秀。

壬辰順治九年。○是歲王師征蜀川南平。

○正月劉文秀復還雲南。○文秀還雲南。令白文選守嘉定。劉鎮國守雅州。

○三月

王師南征下嘉定。○我師至。鎮國文選俱敗。挾曹勛走。巡撫川南范文光賦詩一章。仰藥死。時安綿道詹天顏兵敗。被執。亦死之。文光內江舉人。先官南京戶部員外。天顏龍巖人。起家選貢生。先是師至眉州。向成功有衆五千。據守石佛棧。

大兵攻之破其柵成功中流矢死眉州平。

○秋九月樊一蘅卒。○一蘅初以戶兵二部尚書加

太子太傅。督諸文武恢復全川。及諸將相攻。令多

不行。而袁武殺楊展。王祥敗死烏江。列鎮兵多散。

所保惟叙州一郡。不得志。遂謝事居山中。再聞范

文光啓。天顏朱化龍相繼死。憂鬱過疾卒。

已癸順治十年。○是歲王師破賊川北等。

王師大破賊將劉文秀於保寧。○文秀及白文選率兵

來攻。大兵奮擊破其象陣。文秀等大敗遁去。

王師平蜀。○自甲午以後。蜀地漸歸版圖。而諸賊之負

固者。猶出入重夔巴峽間。及順治十六年。己亥。譚

宏譚詣共殺譚文。文安之率劉體仁袁宗第李來

亨等十六營。由水道襲重慶。聞之。欲討弼詣二人

懼。率所部來降。未幾。

大兵取重慶叙州馬湖等屬。時三郡為賊將盧名臣

所據。我梅勒章京葛朝忠總兵陳德楊正泰水

陸並進攻破佛圖關直抵賊巢擒斬無數降牟勝
赦而用之。獻逆孽之擾蜀者盡矣。

○初闖賊餘孽李赤心竄死廣西南寧間其子來亨
代領其衆赴川東分據川湖間耕田自給而先潰
出關之郝搖旗名永忠袁宗第及劉二虎等共依結
之時獻黨雖益永忠等尚據巴東康熙元年壬寅
冬十二月我總督李國英奉

旨統秦豫廣三省兵將會四川進剿師駐萬縣賊棄夔州

國英兵至夔道路榛莽伐山開徑以入二年癸卯
元日進奪羊耳山宗第遁入深箐我師屯七里
壩宗第屯茶園坪山勢陔絕諸將攀藤而上宗第
敗走巴東大兵追及巫山遂據其城衆議移守
夔門督師計巫山地勢卑狹雖馳驟不便可利固
守於是深溝堅壘具炮石城下樹梅花椿搃外挑
品字坑賊至不得進又於城外高處立敵樓以防
偵探具甫備郝永忠劉體純合數萬衆攻巫山甚

急我兵出戰。體純等敗走。適陝西會剿兵至。陳家坡奪老木空。體純自縊。大兵乘勝追至黃草坪。永忠宗第皆授首。惟李來亨居茅麓山。高險難攻。我兵四面圍之。來亨出入地名通梁。路徑懸絕。我師蒙霧直上。遂奪通梁。來亨力窮勢迫。八月初六日。焚其妻子自縊。茅麓山破。馬騰雲拓天寶王光興俱納款。投誠。至是闖孽之在蜀。所謂西山寇者。悉盡。全蜀收入版圖。一統萬世。蜀人始獲享昇平之福矣。

福矣
附記

卿相府學生員謝芳谷首頓啓

○江津曹立卿。府學生也。賦性端方。為鄉里所矜式。煤山之變。公聞之。北向泣血。悲憤成疾。及賊據川。懸偽職。逼勒士紳。公誓死不從。疾劇。戒子恢曰。吾家世受國恩。汝又弱冠登賢書。茲大節攸關之日。失身取義。止爭些子。吾一生自反無愧。可謂得全。爾勉之。為聞。曰。我此時若存一貪生念。便如烈火。

燒身想到守身全節。即入清涼境界。囑畢而逝。
○夾江宿士敏字元魯。崇正丙子。孝廉。賊官至邑。迫
之出。佯應之。治裝赴省。至千佛。雇策馬投江。賊信
其已死。不復問。已而潛過江岸。乘夜走雅州山中。
易姓名以節終。

○宋文翼字怒飛。丹稜人。以應貢入國學。授蜀藩長
史。甲申。巡撫陳士奇。巡按劉之渤。重其才。授以監
軍事。及獻破成都。歸隱深山。不出。

○郝孟旋。川西舉人。嘗起兵復雅州。復與邛州劉道
貞合兵攻邛。不克。退守沉黎。後不知所終。

○汪光翰字文卿。婺源人。竟陵胡恒。官川南道。光翰
為幕客。獻兵至臨邛。恒命光翰出調兵。并檄寧越
守備楊起泰。將兵援邛。未至而城陷。與其子士驊
戰死。闔門百口遇害。惟士驊妻朱氏。洎幼子。莪生
得脫。匿民間。隨士驊母舅陳君美者。轉徙榮經縣。
降賊武大定。駐嘉定。聞朱氏有殊色。劫致之。朱污

蜀書 卷四
面毀容以免。堅操撫孤。光翰間關彘裸中。得朱氏
母子所在。事之甚謹。值劍南大饑。斗米十金。光翰
不避刀俎。多方保護之。母子迺得全。自是或服賈
或課蒙。或為僧。獲稍贏餘。以給饘粥。廿餘年不倦。
朱教子極嚴。義生亦讀書。知自奮。能文章矣。蜀平。
狹路通。光翰迺躬送朱氏母子歸竟陵。於是楚蜀
莫不高朱之節。誦光翰之義。以為忠臣孝子之報。
云。○又有鍾之綬者。字楷士。亦竟陵人。從胡公入
蜀。遊荻眉。遂不歸。聞胡公父子殉義。迺自瓦屋山
至滎經。與光翰同撫孤兒。歷八年。所入滇。至昆陽
死。

(一) 王承祖。劍州御史。梁之棟僕也。猷據蜀。之棟子田
。壁。知不免。止十五歲。免名。繩武。召承祖夫婦。屬之
。曰。一綫之脉。盡寄於汝。其善保之。梁氏一家俱遇
害。承祖負繩武及已子走。賊追及。棄已子而匿繩
武巖穴中。得脫。後土賊起。知繩武所在。欲率其賞。

承祖負之乞食山中。及賊息始出。承祖為之耕耘婚娶。延師教訓。至本朝。庚子舉於鄉。

○曹椿。明末名士也。獻送後。奉永明王命。來宰夾江。其時四野蕭條。烟戶鮮少。椿至。招流亡。撫餘燼。又急收士人。以時訓課。嘗見城外大明寺。考錄儒童詩云。高樓野望影蕭蕭。盡日無僧伴寂寥。寺號大明。知一統梁題。萬歷紀先朝。治軍久已霜生鬢。課士猶然劍繫腰。濁酒一杯聊自造。平原芳草倍魂

銷。時縣署燬於賊。故於此。試士公所作有鷓血集。皆亡國之音云。

○李甲。湖廣蒲圻人。由舉人知雙流縣。崇正甲申。委署建昌監理廳。至榮經。值賊犯雅安。義師戰潰。甲隨師奔走。力竭死。一僕守甲喪數年。楚路通。始載以歸。

○富順。盧元卿字調元。天啟丁卯解元。累官陝西寧夏道。闖賊陷秦。托迹黃冠。潛遁秦徽間。自題云生

平志氣凌霄漢。自許惟憑忠孝心。家國陸沉身板蕩。空拋血泪寄兜孫。卒葬於隴徽。人慕義祀之。

○雷雨津字起劍。井研人。崇正甲戌進士。官兵部。嘗過楚。題洞庭廟云。我是人龍君亦龍。吾今胡為乎泥中。馮君借得青駝雨。手攬風雲滿太空。甲申從

張公玉筭監軍死。

其子廷後知吳江縣。

○李俊英。南部人。府學生。姚黃賊掠南部。俊英泣涕誓眾起兵。旬日得千人。禦賊江岸。屢戰俱捷。賊不

敢南。日久糧匱。其弟泣告曰。我等冒矢石。城中人相繼遁去。無援矣。曷暫退。俊英叱之曰。寧為君父死。不為一身生。自是無敢言退者。賊計窘。將引還。會同事有忌俊英者。噪而南奔。賊得從。下游渡。圍之數重。俊英奮勇突圍。多殺傷。不得出。還至江岍。投水死。

○劉養貞。大邑人。以進士任湖廣漢陽府推官。陞部郎。闖賊犯都。懷宗崩國。養貞為持服。蚤暮悲號。不

輟食負邸舍以賣卜為生。人呼為劉孝子。病終於燕京。

哀蜀藩

天社星隳古社壇。杜鵑聲盡石苔癢。井花清冷無人汲。畱得丹心萬古寒。

張象華

邊徼錫封憐少子。蜀王臺殿獨崔嵬。誰從輦路鳴鞭過。猶記宣門拜刺來。智井寒泉沉鳳羽。天街白日走龍媒。短牆桃李家家發。畫角聲中杜宇哀。

陸海塵飛井絡昏。錦城茅屋半江村。遺宮日落牛羊過。野市人稀虎豹蹲。橙樹冥冥香徑遠。海棠馥馥翠雲繁。摩訶但有支機石。高共銅駝卧草根。

○萬歷末年。民間好葉子戲。圖宋時山東群盜宋江姓名於牌而鬪之。至崇正時大盛。法以百貫活減為盛。負曰鬪。曰獻。曰大順。其後皆驗云。

○崇正十七年正月。銅仁連界掘出古碑。有字三行云。東也流西也流。流到天南有盡頭。張也敗。

李也。敗。敗。出一箇好世界。或以為武侯所遺云。
○彭瑄字予白。永川人。崇正時以進士為給事中。闖入京。脅降。不從。自刎死。

○顧銳號青城。成都人。崇正時進士。為給事中。闖入。自刎未絕。復被執。毒拷罵賊死。

楊展傳

彭遵泗

前明總兵晉華陽伯楊展者。字玉樑。嘉定人也。長七尺有咫。性倜儻。負文武姿。尤工騎射。少應童子試。參政廖大亨一見器之。曰。此將材也。亟獎拔之。舉崇正己卯武科。北上挾強弓大矢。驅一衛獨行。過賊劫其橐。展笑曰。爾輩利吾有耶。吾與爾鬪射。約退百步外。執號箭為的。吾射不中。聽汝取之。賊如言。一發破其幹。賊驚拜去。臨試。闖貴人有馬。兇悍難制。挽以鐵韉。

現 獲狀活

號於連曰。能騎者予第。衆愕踏鮮應。展持弓矢排衆。突前奪馬騰躍而上。繼送迴旋。九發矢九中。走馬揚聲曰。四川楊展也。關貴駭服。展名遂震京師。於是成進士第三人。授遊擊將軍。時秦寇方熾。朝廷深重武臣。尋陞展參將。以憂家居。值蜀亂。鄉盜縱橫。嘗與族子踏月江邊。隔岸影見人行。諦視曰。此賊也。射之。應弦而斃。覘其人。果素掠鄉里者。人以是畏服之。甲申。敵逆據成都。僭號改元。遣偽將四略。展起兵捷為會。

擬綱

一向素

閣部王應熊檄至。即從總督樊一蘅及遊擊馬應試。余朝宗等攻叙州。力戰復其城。走偽都督張化龍。又擊敗馮雙禮。遂次第收嘉眉諸邑。於是黎州指揮曹勛。副使范文光。起洪雅。土司馬京。起榮經。為展聲援。遺民潰卒多歸之。衆至數萬。時敵遣劉文秀。狄三品等來侵。大敗還。授總兵。歲饒。人相食。展遣使告糴。黔楚自縉紳以下。至弟子員。皆給資。農民予牛種。使擇地而耕。願從戎者補伍。百工雜流。各以藝就養。孤

用 方見作

蜀碧

卷四

易傳一

提撥

貧無告者廩之。又置竹筏數千於同河。濟榮威富順之避難者。俾居思經瓦屋諸山。而令其子璟新屯田於峨眉。歲獲粟數千。蜀南賴之。猷忠怒。展盡取故地。又怒川人之不附已也。大殺成都居民。率衆百萬蔽江而下。展起兵逆之。戰於彭山。分左右翼衝拒。而別遣小舸載火器以攻賊舟。兵交風大作。賊舟火。展身先士卒。殪前鋒數人。賊崩敗反走。江口江兩岸逼反。前後數千艘。首尾相啣。驟不能退。風烈火猛。勢若燎

聲極江河勢奔

雷電叙

戰大手

原展急登岸。侵攻鎡。銳弩矢百道俱發。賊舟盡焚。士卒糜爛幾盡。所掠金玉珠寶及銀鎗數千百。悉沉水底。猷從別道逃免。旋奔川北。展追至漢州。封其屍而還。是時展威名大震。巴蜀之起兵拒賊者。皆倚為長城。表韜武大定。考窮困來奔。韜故姚黃十三家賊。而大定則小紅狼別部也。展愛其勇。推心任之。命大定守青神。韜守犍為。昂是備賊。偏沅巡撫李乾德。初以總制來蜀。獨許表武。深相結。至是韜與總兵李占春相

蜀書

卷四

易傳三

與前乘
馬射賦
數條相
與
疾法

惡展素厚占春時通餽遺韜不悅乾德因說韜殺展
大定亦忌展富三人合謀請展詣捷為介展壽展欲
往其子璟新諫曰近觀二人意殊怨望須察之不聽
及出乘所愛白馬回齧其衣者三展厲聲曰吾不懼
獻忠豈懼他人耶蓋展破賊後多自矜又過任人而
乾德以展過已簡略日夜德韜除展展不悟佩劍携
一僮扁舟南下表武迎之偽為恭謹者展坦然入帳
浮大卮痛飲日暮沉醉表武解展劍昇入別室使勇
士往刺之展寐後目不交睫睛光炯炯射人搦刀者
三至不敢動展僮云無畏也遂縛展展覺知有變佯
呼曰酒渴甚予我水飲僮止之展遂遇害展素精五
行遁術得水可免其死也寔僮促之云時年四十有
五順治己丑歲華陽伯則破敵時永明王所晉爵勅
也表武既殺展引兵圍嘉定三月破其城璟新逃去
妻陳氏罵賊死家殘焉時偽帥孫可望者方據滇聞
展死使王自竒將兵向川南而別遣劉文秀等渡金

沙江取曹勛而襲其後。袁武方拒自竒。聞之。還與文秀戰。大敗。俱降賊。乾德赴水死。賊再據蜀。初。督師應熊以賊襲殺平蜀侯曾英。走畢節死。兵部尚書呂大器自柳州至。永明王即命代之。大器遍歷諸鎮。太息謂參軍陳計長曰。楊展志大而疎。袁韜武大定忍而好殺。王祥庸懦不足仗。蜀事尚可為乎。然自展死後。諸將解體。賊復入。無敢抗者。於是烽火蹂躪。又十餘年。而後定。至今談展事者。猶追念喟息。稱楊侯不哀云。

勳筆峭

史氏丹溪生曰。泗王父玉吾公。少適嘉定。與楊侯公子環新交。公子兄事王父。及難作。孤身來歸。表武踪跡亦至。王父耳授公子策。貽駿馬遣之。而身詣賊。商告以故。復令人導道。固迂其途。追公子至新津。公子已渡江。斬舟人。沉船於水。賊遙望不得渡。以故公子免。而余家亦無所害。余因識楊侯事甚詳。觀其經理流亡。與其所以殺敵致果。洵乎文武兼才也。而取人

贊中暗
包兩傳
亦從史
漢來

杯酒自壞長城。西充之罪庸可逭乎。公子之去也。投誠我師。授叅將。後復父仇。擅殺落職。家居十餘年。以壽終。

○楊侯存亡實關西蜀。此傳不徒作也。其排場比次直追班馬。陳范諸公不免以詞氣累其體矣。固是史才。蔡修萊跋。

劉道貞傳

彭遵泗

劉道貞字墨仙。天啟辛酉孝廉也。其族世襲黎州指揮。獨道貞家臨邛。為邛人以文學顯。初時州有登科者。建旌坊。虐使其鄉。簡富民入戶。歲收牌烟雜課。名曰免差。官不能難。沿為紳例。里中苦之。至道貞盡謝去。曰。吾忍以一科累桑梓哉。州人高其德。道貞敦行古直。其學六經。百氏無所不窺。尤刻意兵家言。崇正甲申。敵逆踞成都。遣兵四出。道貞語子際度曰。邛州

便有作
用非迂
儒

馬動矣
勇可畏

控制黎雅建昌為川南門戶沿邊土司可聯以守惜
猝不及備耳未幾偽叅將張某略地至邛道貞策殺
之葉家走沉黎激勵土漢李衛等共抗賊而身自資
軍於曹勳曹勳者亦黎州世襲指揮也先奉調守成
都軍於門賊入獲烏同輩皆斬次及勳勳遽呼奮起
絕其縛還奪行刑刀殺數人溷江脫亡至是起師洪
雅道貞之去邛也賊帥狄三品王復臣等再至巡道
胡恒檄寧越都司楊起恭入援未及而城破恒率州

叙戰功
處錯落
雄勁

牧徐孔徒卷戰死之賊遂趨陷雅州分其軍為二一
走榮經一循江下攻洪雅勳率眾保拒小關山山去
邑西南四十里連崗嶙峋中一徑縈石錯雜賊至不
得過盡驅騎兵薄隘口道貞時以李衛軍來謀遣聯
度由山右伏行渡青衣江轉襲賊後賊陣動曹勳自
上望之挺刃趣賊貞援枹鼓以從斬前鋒十數騎賊
返走騎關塞不可退聯度等自下揮短刀仰面疾攻
力感賊絕其徑賊眾数千悉墮靡斬中復臣等踐死

面映有

人竄匿深箐。以免喪失衣甲器械。賊入蜀後。所
至摧朽無敢櫻者。至是始畏蜀人。又以勛前絕縛殺
行刑者亡也。益憚之。魏曰曹軍。而目道貞。西人伯溫先生。諱
云。是時寧越都司楊起泰奉檄援邛。至榮經遇賊。合
所官丁應選千戶馬京逆戰於龍觀川。大破之。斬偽
總兵賊兩路俱敗。於是道貞曰。寇胆喪矣。乘此追亡
臨邛可復也。令睽度引軍疾馳逐賊。川西舉人郝孟
旋者新起師復雅。斬偽牧會而之東。圍邛城數日。與

此段極
似左氏

克會賊大帥劉文秀以重兵來爭。勢不敵。退歸天全
六番。招討使高克禮楊之明者。兩相構怨。高款於賊。
明弟僑欲乘亂弒兄。與高合。而明方連成都進士朱
俸尹川北舉人鄭延爵兵。共討賊。僑先導賊至。敗明
等於飛仙關。虜殺之。雅州復陷。道貞時駐黎城。料土
兵募壯勇。謀進取策。遽聞之。憤懣嘔血。卧疾不起。語
勛曰。吾以一書生。破家討賊。意借公忠勇之氣。報朝
廷三百年養士之恩。今病至此。死有餘恨矣。願公勉

1646

收仔

補出一家忠烈

力無隳前功。丙戌正月。道貞卒於黎城。公為人夔
幹縝密。時四方師起。羽檄交馳。外應內謀。事無留滯。
又番漢把目。等戰歸。自出金帛酒醴。曲勞之人。爭為
用。嚴道以南。二年不罹寇害者。公佐勦之力也。初走
沉黎時。夫人王氏率家屬百口。避西山。賊搜執之。及
睽度圍。叩環刀械。頸置城上。令招其子。夫人罵賊不
從。賊怒。斷其舌。磔屍置之城外。舉家殉焉。後一年。睽
度單軍遇賊。同益旋力戰以死。其妻馮氏有詩名載

叩乘

史氏丹溪生曰。儒者習稱道德。耻談兵。臨難縮縮無
所施之。以其術為世詬病。先生以一旅師。托險出奇。
摧破巨寇。智勇之略。豈不以學與。或謂先生喜逃禪。
芥視生死。禍福。范仲閣之誅曰。討仇終有恨。學佛竟
無成。嗚呼。此其所以為先生乎。余至臨叩。訪其軼事。
竊嘆忠臣孝子義夫烈婦。劉氏之門。脩矣皎皎乎。瀟
水峽山。永終古也。

蜀書

卷四

列傳四

○頭緒紛繁。却序得簡淨不冗。史才也。樂齋
墨仙大節。吾蜀士夫有不能盡知者。曲為傳出。
一門忠烈。炳炳烺烺。百世下令人感慨嗚咽。昌
黎所云。發潛德之幽光者。此也。又評

鐵脚板傳

附向成功

彭遵泗

鐵脚板者。眉之鄙民也。姓陳。名登皞。生有胆識。膂力
過人。家貧。獵獸自給。常赤足。逐鹿豕。奔走。斬竹中里。
許而足不傷。人目之曰鐵脚板也。登皞曰。呼我甚當。
以是足不着履。行滕止及脛。率以為常。敵賊據成都。
遣偽將狄三品略眉。先期傳示云。除城盡剽。民不悟。
携老幼入城。乙酉正月五日。賊驅城中人至田原上。
盡殺之。又搜戮四鄉居民。登皞突起。忿言曰。洗頸待

九字畫
出

殘忍二字
草野
春秋

死與抗賊殺死等死。奈何袖手待盡耶。遂裂白衣為旗。招各山亡命少壯。大書於上曰。敢與殘忍流賊張敵。忠敵者從我。數日內不期而集者千人。登皞執獵械。負柴弓竹矢。赤足先驅。千人者各執白楛。相隨據城。西醴泉河。斬木列柵。標所書白旗於前。名曰鐵勝。鐵勝者。取已勝賊之義也。與賊持前後。殺獲甚衆。賊大懼。取道潛移東館。登皞又令民兵數百。具羊酒。偽為投順者。迎賊帥。納之營中。夜半登皞率衆大至。鳴

金鼓。火攻賊營。數百人從中噪而應之。內外夾攻。賊衆大亂。死者不可計數。迺遁去。於是眉之多月鎮。斑竹王二郎。埧諸村。各聚衆自守。皆名其營為鐵勝。賊聞之。不敢逼。而鐵脚板之名。大播南川。嘉定向成功。亦起師拒賊。有衆五千。欲節轄登皞。不從。率兵圍之。甘溪口。登皞勢弱不敵。力戰死之。眉之人賴登皞之庇。思其功。咸稱鐵脚板。云成功既殺登皞。駐兵石佛山。修木城。鑿壕塹。招集三萬餘人。分五營。四哨。抗拒

概
既
尾
感

官兵丁亥三月二十八日我

朝。肅王以大兵至。攻破木城。成功中流矢以死。其黨迺

平。

抑揚伸縮頗似

史氏丹溪生曰。陳登皞不忍棄梓之難。冒萬死。抒公
忿。跡其所為。一方之廣涉也。向成功可謂頑民矣。其
殺登皞。意何為乎。毋亦好上人。忘利害。迺其鄉之風
氣然與。

○白衣一奮足。褫賊魄。而布置殺賊。何智與胆俱

也。古云。亂世多才。信然。蔡修萊

余飛傳

彭遵泗

以地利
起史家
變體

洪雅西四十里。有鄉曰花溪。背枕飛仙閣。其前大小
 關山。屏峙溪口。其外限以青衣江。江濤洶湧。急不能
 渡。其地土泉肥。行其人饒財穀。重去其鄉。殆天所設
 以衛養居民者也。甲申。賊至。土人余飛。聚眾詢之。
 曰。賊來。生乎。死乎。曰。死。順賊。榮乎。辱乎。曰。辱。逃。可。免
 乎。曰。不敢。知。曰。如是。飛策決矣。飛觀吾鄉。地險而穀
 足。無匪人窺伏。其間計惟以死抗賊耳。眾曰。惟命。益

純是兵
法絕無
鄉人行

情形活

飛勇健。以俠義稱。言出人莫敢違也。飛刑牲瀝酒誓
衆於神曰。我等與賊義不兩全。有一人從賊者。殺其
人。一家願賊者。誅其家。誓畢。戶抽壯勇。年二十及四
十者。得數千人。塞阨保險。造刀仗。烏銳。疊石。數大藪。
備飛擊之用。賊至。飛選勇士。伏左右山谷中。山崗遍
樹旗幟。又決大堰之水灌田。而自以羸弱迎敵。溪口
其時賊氣甚銳。目無飛。戰方合。飛即陽北。賊追逐入
溪。左右伏發。翼而擊之。飛反戈衝突。賊大敗。願望山

間旗。疑不敢上。沿田溪走。徑狹。騎步蜂擁。陷田中。不
能出。擒斬二千人。其遁者。為烏銳。飛石。斫斃。又過半。
賊氣沮喪。遠徙去。飛退賊後。益修險阨。寇來則戰。去
則耕。如是者二年。其後偽撫南劉文秀。駐兵天生城。
飛單騎出覘。被圍。不能脫力。斬數十人。死陣中。飛死。
衆遵其法。團營自保。時越險擾賊。得賊謀。輒殺之。賊
終不能加。至今居民猶勝國時土著云。
○飛誓言言凜凜。有烈士風。而設奇殺敵。動合機宜。

吳公是強人意隱隱一敵國也。蔡修業

書周鼎昌殺賊事

彭遵泗

獻逆據蜀之三年丙戌春正月。為撫南劉文秀率兵
十萬由丹稜洪雅入夾江。欲搜西山諸路。并剽我眉
督師王應熊聞之。授周鼎昌副將。給卒千餘。俾問道
援鄉井。鼎昌者夾江南安鎮人也。比至賊壁。青衣江
連營三十里。警斥堠。構浮橋。去南安一望矣。鼎昌急
監柵。剗大木為炮。隔岸飛擊賊塘。斃賊人馬甚眾。又
編亂草為筏。筏狀如篋笠。大數圍。鬪鬆散漫。而隆突

描擬盡
致飛動
有神

蜀書
卷四

其頂。頂中空。旁貫以繩。擇善濶百人。人與一筏。佩鈎
腰。鑣藏首空中。繫繩於臂。入水。筏浮其上。人伏其下。
遠望如敗草飄流。不疑有人也。近浮橋。百人者。齊用
鑣截絡。而以鈎分橋梁。橋解。守橋者盡溺。賊覺。急射
之。矢格於草。不能入。餘兵判為兩岬。其浮入西岸者。
鼎昌促圍攻之。斬獲無遺。賊不得志。奔還。南安賴以
全活。邑之來避難者。千有餘家。

○草筏破浮橋甚怪。其形容情狀。真如目睹。寫生

手也。蔡修萊

此與王彥章破德勝口。何異。晉人築河南北。為
兩城。號夾寨。中以鐵鎖斷之。彥章命甲士六百
持巨斧。載冶者。具礮炭。乘流而下。自以精兵繞
其岸。舟兵舉火。燒斷鐵鎖。因以巨斧斬浮橋。遂
破南城。然鼎昌難於彥章。草筏尤神妙。莫測。

仲尹

書甲申輯略後

彭遵泗

史氏丹溪生曰。余讀東林沈雲祚傳後。稱獻逆賊蜀。由風俗之惡。天降大罰。嗟乎。何言之悖也。自古亂蜀者。非蜀人。昔賢論之詳矣。初賊起秦中。延及晉及豫。及楚。及大江之南北。荼毒萬里。十年之中。婦稚幾盡。其風俗又復何如也。豈天道無知。使為善者被禍歟。明自熹宗失道。逆璫播惡。天心厭之。懷宗不務行寬。大收人心。而先後用溫體仁。周延儒。楊嗣昌等為之。

內外致賊勢坐大。土崩瓦解。以底於亡。嗚呼。上實召
戎。民則何罪。而以俗惡受罰。歸之一方。何與。當賊入
蜀時。士大夫粉首湛胸。不失常節。而下至婦人女子。
連袂自沉。土司編氓。倡義討罪。將毋風俗之惡。而猶
有是與。余於夏。日略採甲申事。表而出之。俾知天道
惡淫。不可加於蜀。而後之論斯事者。亦無若瞽人之
談長安也。





